

Nº 000181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
矛盾的问题》辅导提纲

中国人民解放军高等军事学院

社会科学教研室

一九六四年三月二十日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辅导提纲

中国人民解放军高等军事学院社会科学教研室

*

北京市红山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耗 $\frac{1}{16}$ · 印张 $1 \frac{3}{8}$ · 字数 17,300

1964年3月第一版

1964年3月第一次印制

*

军教字 64 . 025 . 550

27.2/63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輔導提綱

一、《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 一书的偉大历史意义

毛泽东同志在他的許多重要著作中全面地发展了馬克思列宁主义，其中特別《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一书，明确地提出并正确地解决了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及其运动規律和处理方法的一系列重大問題。这些問題，是馬克思列宁主义經典作家所沒有回答或沒有具体回答的問題，所以，毛泽东同志的这部天才著作就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馬克思恩格斯根据他們对資本主义社会的科学分析和对工人运动的經驗总结，創立了科学社会主义学說。他們对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問題，也曾作过一些极其有名的科学預見。例如，馬克思在《哥达綱領批判》中，就預言由資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过渡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对社会主义社会内部矛盾的經濟条件也曾作过理論上的分析，恩格斯在《共产主义原理》和《反杜林論》等书中，指出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間、城乡之間的矛盾等等。但是馬克思恩格斯沒有能夠看到社会主义社会，所以，他們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問題，还不可能进行具体的分析和回答。

列宁、斯大林把科学社会主义的理想变成了现实。十月革命的

胜利，在苏联建立了第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列宁当时就曾谈到无产阶级专政下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过渡时期工农之间的矛盾，社会主义制度和官僚主义的矛盾，民族矛盾等等。但是，列宁由于去世过早，还来不及全面观察和系统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内部的矛盾问题。斯大林在领导苏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碰到了和处理了社会主义社会内部的矛盾问题，也曾在理论上谈到工农之间的矛盾，工农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集体农庄内部的矛盾等等。斯大林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领导苏联人民胜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建设，他的理论著作基本上也是正确的，但他没有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作出系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分析 and 说明，没有真正揭示出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动力。不仅如此，他还作了一些错误的论述，得出了一些错误的结论。这主要的就是他过早地、不切实际地宣布社会主义社会的建成，否认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否认矛盾和为解决矛盾而进行的斗争永远是社会发展的动力，而不适当地强调社会主义社会内部“精神上和政治上的一致”，把团结一致看作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

所有这些错误，对斯大林来说是认识问题，是由于思想方法上的形而上学和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不足所造成的。但是，这些认识上的错误，却给苏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带来了严重后果，使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得不彻底，使党和人民丧失了对资本主义复辟的警惕性，混淆了两类社会矛盾和造成肃反扩大化，从而留下了滋长修正主义的根子和给现代修正主义者篡夺领导权造成了可乘之机。

毛泽东同志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他全面地发展

了馬克思列宁主义，他的全部著作标志着馬克思列宁主义发展的一个新阶段。其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一书，在馬克思列宁主义史上第一次系統地、深刻地揭露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提出了区别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而采取不同的处理方法。这是毛泽东同志对馬克思列宁主义理論的一个伟大发展。

毛泽东同志在这部著作及其以后的許多著作中所闡述的，关于在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以及不同性质的矛盾要采取不同的处理方法，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是整个社会主义阶段的主要矛盾，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間、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間的矛盾，在整个社会主义阶段都要繼續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等等問題的理論，不但是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指針，而且对于所有社会主义国家的革命和建設事业，均具有普遍的意义。正如馬克思、恩格斯、列宁等伟大导师关于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及其运动規律和解决方法的理論，对于整个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一样。

二、如何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社会矛盾問題

1、敌我矛盾与人民内部矛盾

毛泽东同志指出，我們的国家现在是空前統一的。但是，这并不是說在我們的社会里已經没有任何的矛盾了。沒有矛盾的想法是不符合客觀实际的天真的想法。在我們的面前有两类社会矛盾，这就是敌我之間的矛盾和人民内部的矛盾。

首先，关于敌我矛盾。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有以下五类分子：即农村中的地主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社会上的坏分子，资产阶级右派分子，新产生的资产阶级分子。这五类分子同人民的矛盾都是敌我矛盾。这五类分子在我国人口中的比例很少，总起来只占百分之几，但我们对此必须提高警惕，决不能麻痹大意。如一九六二年，当蒋匪帮阴谋窜犯大陆的前后，国内一小撮反动地主、富农分子和反革命分子，曾一度气焰嚣张，大肆活动，并妄想倒算变天。

关于人民内部矛盾，毛泽东同志指出：“在我国现在的条件下，所谓人民内部的矛盾，包括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农民阶级内部的矛盾，知识分子内部的矛盾，工农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民族资产阶级内部的矛盾等等。”^①他还指出：“我们的人民政府……同人民群众之间也有一定的矛盾。这种矛盾包括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同个人利益之间的矛盾，民主同集中的矛盾，领导同被领导之间的矛盾，国家机关某些工作人员的官僚主义作风同群众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也是人民内部的一个矛盾。”^②

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并不是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起来以后才产生的，只是这两类社会矛盾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具有着新的特点。这就是说，由于社会主义革命在经济战线上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但还没有完全结束。在这种情况下，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就发生了新的变化。这种变化就表现为原来有些敌我矛盾基本上解决了，人民内部矛盾突出出来了；敌我矛盾是少量的，而人民内部矛盾是大量的。这种变化

^{①②}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民出版社单行本第2页。

又表现为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不仅要管理人民的生产，而且还要管理和安排人民的生活。这样，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的关系就更为密切了，新的矛盾也就产生了。这种种新的变化，当时还未被人们所理解。不仅在我们国内的实际工作中产生过混淆两类社会矛盾的现象，既存在着宽大无边，把敌我矛盾当做人民内部矛盾；也有采用处理敌我矛盾的方法来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而且在国际上也发生了全盘否定斯大林和波匈事件，出现了混淆两类社会矛盾的现象。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同志适时地提出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2、如何正确区分两类矛盾

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是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敌我矛盾又常常以人民内部矛盾为掩盖和人民内部矛盾交织在一起，难于分辨。这就突出地提出了要正确区分两类矛盾的问题。

关于如何正确区分两类矛盾，毛泽东同志指出：首先要弄清楚什么是人民，什么是敌人。他说：“人民这个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各个国家的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拿我国的情况来说，在抗日战争时期，一切抗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日本帝国主义、汉奸、亲日派都是人民的敌人。……在现阶段，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①

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正确区分两类矛盾，必须坚持两个观点：一是阶级观点，一是历史观点。人民或敌人，是一种政治概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民出版社单行本第1—2页。

念，是以一定的階級、階層或社會集團為內容的，是以對當時革命的基本態度為標準的，是以站在當時社會主要矛盾對立兩方的那一方面為轉移的。如在現階段，在建設社會主義時期，社會的主要矛盾是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社會主義道路和資本主義道路的矛盾，這時如果是站在無產階級方面，擁護走社會主義道路，當然就是人民；反之，如果站在資產階級立場堅持走資本主義道路，敵視和破壞社會主義革命和建設，那就是人民的敵人。

敵我矛盾，是根本利益相對立的矛盾，是對抗性的矛盾。人民內部矛盾，一般說來，是在人民利益根本一致基礎上的矛盾，是非對抗性的矛盾，有的雖有對抗性的一面，但還有非對抗性的一面。如勞動人民內部的矛盾，是非對抗性的矛盾，是根本利益一致的矛盾。又如工人階級和民族資產階級的矛盾，雖然資產階級還拿定息，有剝削的一面，有對抗性的一面；但還有接受改造、擁護走社會主義道路的一面，有非對抗性的一面，所以，才能成為人民內部矛盾。

區分兩類矛盾，是非常細致、具體的工作，它要求人們必須實事求是，具體分析，必須在實際工作中、在鬥爭中充分占有材料，充分發動群眾，依靠群眾，走群眾路線，才能更好地分清兩類矛盾，才能不犯錯誤或少犯錯誤，即使錯了也容易早日發現和糾正。

其次，除了要分清敵我矛盾和人民內部矛盾之外，在人民內部矛盾中，又要分清勞動人民內部的矛盾和剝削階級同被剝削階級之間的矛盾。這是兩種性質不完全相同的人民內部矛盾。前者是非對抗性的矛盾，後者有非對抗性的一面，也有對抗性的一面。這兩種矛盾，雖然都是人民內部矛盾，但後者與一般勞動人民內部的矛盾又有本質上的區別。

再次，就是勞動人民內部的矛盾，也還要作具體的分析。例如

貧、下中农在无产阶级领导下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和一部分上中农自发地走资本主义道路倾向的矛盾，和一般农民内部的矛盾也不同，前者实质上也是一种阶级斗争，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谁战胜谁的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貧、下中农是无产阶级建设社会主义在农村中的社会基础；一部分上中农自发地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倾向，是资产阶级在农村中进行资本主义复辟的社会基础。但是，这一部分上中农，虽有自发地走资本主义道路倾向的一面，虽有轻微剥削，但主要不是靠剥削生活，而是靠劳动生活，因之，它还不是资产阶级，不是剥削者而是劳动者。只要对他们采取正确的批评教育的方法，他们是可以跟着我们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所以这种矛盾，既不是敌我矛盾，也与无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不同，而是劳动人民内部的矛盾，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在劳动人民内部的表现。因之，它与一般劳动人民内部的先进和落后、正确和错误以及具体利益上的矛盾也有所不同。

再如，共产党内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与右倾机会主义路线的矛盾，坚持走集体道路和主张单干的矛盾，是属于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矛盾在党内的反映，它与一般党内先进和落后、正确和错误的矛盾也不同，也要加以区别。

对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的界限，既要严格划分清楚，决不许混淆，又必须看到这两类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有的主要是由于客观条件起了变化，矛盾的性质就跟着改变的；有的主要由于采取了错误的处理方法，以致造成矛盾性质改变的。这样，我们在区分两类矛盾时，就必须注意分析引起矛盾变化的具体原因，以便采取正确的处理方法。

3、如何正确处理两类矛盾

毛泽东同志指出，敌我之间的矛盾和人民内部的矛盾是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由于矛盾的性质不同，所以矛盾斗争的形式、解决矛盾的方法也不同。

敌我矛盾由于是根本利益相对立的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一般必须通过对抗的形式，通过激烈的对抗和冲突，一方胜利一方失败，才能解决。这是解决敌我矛盾的一般原则，也是敌我矛盾发展的一般规律。在无产阶级革命未取得胜利以前，就是要推翻资产阶级的专政和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在无产阶级革命胜利以后，就是要运用这一专政来对付敌对阶级的反抗，要彻底消灭阶级。毛泽东同志说，专政的第一个作用就是为了解决国内敌我之间的矛盾；又说，对于整个反动阶级的专政，必须依靠群众，依靠党。对于反动阶级实行专政，这并不是说把一切反动阶级分子统统消灭掉，而是改造他们，用适当的方法改造他们，使他们成为新人。这就是说用专政来解决敌我矛盾，在我国是采取镇压和教育改造相结合的方法，专门机关和广大群众相结合的方法。这既不能理解为肉体消灭，也不能理解为专门依靠公安机关，而是要依靠群众。在当前情况下，基本上实行“一个不杀，大部不捉”的方针，在经过充分说理斗争之后，由群众监督劳动改造。这样做既有利于把剥削阶级的多数分子改造为有用的自食其力的人，又便于争取和教育改造其子女，也有利于提高群众的警惕性和锻炼人民群众。

在处理敌我矛盾问题的策略上，也不是把敌人看成铁板一块，一齐打倒，而是集中力量首先打倒最凶恶、最危险的敌人，要利用敌人内部矛盾，分化孤立敌人。

在实际工作中凡是暂时对矛盾的性质没有区分清楚，应该先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同时保持警惕性，待区分清楚之后，再分别处理。有时，就是敌我矛盾，在一定条件下，为了争取中间力量，更好地孤立和瓦解敌人，也可以当作人民内部矛盾处理。

对于人民内部矛盾，要用民主的方法去解决，这是由于人民内部矛盾的性质决定的。因为人民内部矛盾一般的是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是非对抗性的矛盾。

人民内部矛盾的情况，也有不同。虽然总的原则都要通过民主、通过人民内部的办法解决，如对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矛盾，对根本立场和路线性的矛盾，有时也要通过必要的甚至是比较激烈的斗争，才能解决。但只要是人民内部矛盾，就一定要以团结教育为目的，决不能超出这一界限。

所谓民主的方法，就是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就是要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斗争，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

所谓从团结的愿望出发，就是说在进行批评或斗争时，其出发点、其动机必须是与人为善、治病救人，以达到团结为目的。这里既反对出发点不明确，更反对抱有其他不正确的动机。所谓经过批评或斗争，就是必须对错误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实事求是，分清是非，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这里既反对“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也反对无原则的迁就，反对是非不明。所谓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就是双方经过批评和斗争，分清是非，解决矛盾，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方针政策的基础上重新团结起来。团结——团结——团结，和批评——批评——批评，都是错误的，所以只能是团结——批评——团结。

但是，在新的团结的基础上，又会产生新的矛盾，这时又需要

繼續通过团结——批評——团结的公式去繼續解决。矛盾是普遍的，矛盾的斗争性是绝对的，因此解决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的公式团结——批評——团结也是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

团结——批評——团结这一公式之所以是解决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的最正确的方法，就因为它是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发展规律的反映，它是我党几十年来处理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經驗的总结。

团结——批評——团结这一公式，看来似乎不难理解，但是要真正掌握它的精神和实质，真正在实践中贯彻执行它，却不很容易。在我们党内或军队内部，有些同志由于不理解或不会运用这一公式，而采取错误的方式处理党内、军内和人民内部的矛盾，造成长期不团结和一团和气的现象，甚至使人民内部矛盾转化为敌我矛盾。这都给党的事业造成损失。因之，坚持团结——批評——团结这一公式，决不是简单的技术问题，而是高度的政治原则和组织原则问题，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修养和水平问题，是党性问题。

三、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

我们介绍了两类矛盾的问题之后，现在进一步来研究毛泽东同志对于社会主义社会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问题的理论。

1、在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

在整个社会主义社会阶段还有没有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这是一个非常重大的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能否正确地解决这一问题，是一个能否把革命进行到底的问题，是关系着整个社会主义革命的成功还是失败的大问题。

我們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虽然一再強調正确認識这一問題的重要性，全党同志的認識也有不断的发展，但在实际工作中仍然还存在着問題。如1962年北戴河中央工作會議上和八届十中全会上，当毛泽东同志提出形势、矛盾和阶级时，有不少人竟然大吃一惊，甚至就在十中全会以后，在阶级敌人猖狂活动时，也还有不少人并没有認識到这就是阶级斗争。

关于过渡时期的阶级斗争問題，毛泽东同志說：“在我国，虽然社会主义改造，在所有制方面說来，已經基本完成，革命时期的大規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經基本結束，但是，被推翻的地主买办阶级的残余还是存在，资产阶级还是存在，小资产阶级刚刚在改造。阶级斗争并没有結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間的阶级斗争，各派政治力量之間的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在意识形态方面的阶级斗争，还是长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①八届十中全会的公报又指出：“在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整个历史时期，在由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时期(这个时期需要几十年，甚至更多的时间)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間的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两条道路的斗争。被推翻的反动统治阶级不甘心于灭亡，他們总是企图复辟。同时，社会上还存在着资产阶级的影响和旧社会习惯势力，存在着—部分小生产者的自发的资本主义倾向，因此，在人民中，还有一些没有受到社会主义改造的人，他們人数不多，只占人口的百分之几，但一有机会，就企图离开社会主义道路，走资本主义道路。在这些情况下，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②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人民出版社单行本第26页。

② 《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的公报》

这就是說，在整个过渡时期，不仅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而且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始终是过渡时期我国社会内部的主要矛盾。这一主要矛盾在某些范围内表现为敌我矛盾，在大多数情况下表现为人民内部矛盾。这一矛盾的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这一矛盾不仅表现在工人阶级和旧的剥削阶级之间，而且还反映在劳动人民内部。这一斗争是在政治、经济和思想各个战线上结合进行或交替进行的。只要社会主义社会还没有最终建成，阶级还没有最终消灭，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就始终存在。

因此，就决不能简单地认为社会主义革命在所有制上取得决定性的胜利之后，阶级就消灭了，阶级斗争就不存在了，只要充分地发展生产力，就可以进到共产主义了。不，决不是这样。社会主义建设是长期的，社会主义革命也是长期的。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是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内部进行的，只有不断调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才能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只有不断改善上层建筑，才能更好地巩固经济基础。当然，没有高度发展的生产力，也不可能有高度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也不可能有完善的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所以，任何把它们分割开来的说法，都是错误的，是违反辩证法的，是违反历史唯物主义的。

现代修正主义者歪曲列宁关于阶级的定义，来为他们的阶级早已不存在的“理论”辩护，那是枉费心机的。其实阶级的定义是一回事，消灭阶级又是一回事。阶级首先产生在经济上，同时又表现在政治思想和文化上。阶级不仅是一种经济范畴，同时又是一种社会范畴，消灭阶级不仅仅要从经济上消灭它，同时还要从政治思想和文化上消灭它。

社会主义社会阶级和阶级矛盾的存在，仍然是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反映。毛泽东同志说：“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不过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罢了。”^①这说明，在社会主义社会还没有过渡到共产主义以前，在阶级还没有消灭以前，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就不能不主要通过阶级、阶级矛盾表现出来，只是这一矛盾一般地已不是表现为对抗性的敌我矛盾，而是大量地表现为人民内部矛盾。这一矛盾又是在经济战线、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结合进行和交替进行的。

2、在经济战线上的阶级斗争

社会主义革命在经济战线上取得了决定性胜利之后，社会主义的公有制经济建立起来之后，人们相互之间的基本关系是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劳动产品的分配是依照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进行的。因之，它比以前的任何制度都更为优越，更能充分地调动广大劳动人民的积极性，使生产力得到比资本主义制度下远为迅速的发展。这就是大跃进之所以可能、党的总路线之所以正确的客观基础。

但是，在新建立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中，并不是没有矛盾了，并不是没有阶级斗争了，并不是没有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斗争了。决不是象现代修正主义者所胡说的那样，“现在不仅在苏联，而且在所有社会主义国家，都消灭了资本主义复辟的社会经济可能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民出版社单行本第10页。

性。”

首先，是旧的經濟制度的残余还存在，被打倒但还没有被消灭的剝削階級还存在，不愿接受改造的剝削階級分子还存在。如在城市不仅公私合营企业中还有定息，还有剝削，还不能算是完全社会主义的。同时，旧的剝削階級分子也还有活动的余地，还有空子可钻，他們利用各种狡猾手段进行投机倒把、建立地下工厂、地下商店、地下运输、地下建筑队等资本主义企业，来发展资本主义和破坏社会主义。

在农村，有些地区的地主和富农分子还保有一定的經濟势力，并在继续恢复和发展资本主义，继续剝削人民。

其次，社会主义經濟本身是过渡性的，是不完全、不巩固的，它本身就是垂死的资本主义和正在生长的社会主义因素之间的生死斗争。

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經濟，就是不完全的社会主义經濟，它包含着私有制經濟的残余，如自留地、家庭付业等。对农民、手工业者来说，它是集体所有者；但对国家来说，是自負盈亏的单位，他們在自己消費和交納征购以外的产品可以自由处理，不受国家統一計劃經濟的支配。这里就包括有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的矛盾。这些情况說明，农民、手工业者作为小私有者的特性并没有完全消失，他們中的富裕阶层就經常会产生自发地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倾向。因此，从他們中間就有不断地产生新的资产階級分子的可能。

这种可能，在沒有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以前，又是不可能根本消失的。例如在社会主义建設的現阶段，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还不很高，集体所有制的規模也就不可能过大，公有制的水平也不能过高。过大就会产生平均主义，过高就会产生共产风，其結

果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就会不利。这就是說，把这种经济由小集体上升到大集体，由集体到全民，由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决不能很快达到，这是长期斗争和发展的过程。

在相当长的时期以内，自留地和家庭付业以及农村市场，必须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而存在。但又必须把它限制在一定范围之内（人民公社六十条规定，自留地一般不得超过生产队耕地面积的百分之五到七）。没有，则影响农民的生产和生活；过多，又会削弱集体经济而发展私有经济。要保留，又有限制，就有矛盾，有斗争。

人民公社制度，所以是一种伟大的发现，就在于它是引导集体经济由小集体到大集体、由集体到全民、由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的最好形式。

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经济，它比集体经济是一种更完全的社会主义经济，但它还不是共产主义经济。

第一、它的消费部分的分配，是通过按劳分配的原则实现的。运用按劳分配的原则是既要反对平均主义，又要防止等级悬殊。平均主义会破坏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等级悬殊又会出现事实上的剥削，以至产生高薪阶层，产生新的资产阶级。

第二、全民所有制同时又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所有制。这种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还不能由全民直接选举代表来管理，它只能是在党的领导下由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关来代为管理。这样，这种经济的性质仍直接决定于党的政策是否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决定于管理这些经济的国家机关和人员能否正确执行党的政策。如果党和国家一旦变质，这种所有制就会从根本上遭到破坏。